

A06454 《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（小规模纳税人适用）》 附列资料（一）》

【分类索引】

- 业务部门
货物和劳务税司
- 业务类别
自主办理事项_税费申报
- 表单类型
纳税人填报
- 设置依据（表单来源）
政策规定表单

【政策依据】

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 消费税与附加税费申报表整合有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20 号）全文

【表单】

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（小规模纳税人适用）附列资料（一） （服务、不动产和无形资产扣除项目明细）

税款所属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纳税人名称（公章）： 金额单位：元（列至角分）

应税行为（3%征收率）扣除额计算			
期初余额	本期发生额	本期扣除额	期末余额
1	2	3（3≤1+2之和，且3≤5）	4=1+2-3
应税行为（3%征收率）计税销售额计算			
全部含税收入（适用3%征收率）	本期扣除额	含税销售额	不含税销售额
5	6=3	7=5-6	8=7÷1.03
应税行为（5%征收率）扣除额计算			
期初余额	本期发生额	本期扣除额	期末余额

9	10	11 (11≤9+10之和, 且11≤13)	12=9+10-11
应税行为(5%征收率)计税销售额计算			
全部含税收入(适用5%征收率)	本期扣除额	含税销售额	不含税销售额
13	14=11	15=13-14	16=15÷1.05

【表单说明】

本附列资料由发生应税行为且有扣除项目的纳税人填写,各栏次均不包含免征增值税项目的金额,但适用小微企业免征增值 税政策且有扣除项目的纳税人应填写。

(一)“税款所属期”是指纳税人申报的增值税应纳税额的所属时间,应填写具体的起止年、月、日。

(二)“纳税人名称”:填写纳税人名称全称。

(三)第1栏“期初余额”:填写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上期期末结存的金额。

(四)第2栏“本期发生额”:填写本期取得的按税法规定准予扣除的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金额。

(五)第3栏“本期扣除额”:填写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本期实际扣除的金额。

第3栏“本期扣除额”≤第1栏“期初余额”+第2栏“本期发生额”之和,且第3栏“本期扣除额”≤第5栏“全部含税收入(适用3%征收率)”。

(六)第4栏“期末余额”:填写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本期期末结存的金额。

(七)第5栏“全部含税收入(适用3%征收率)”:填写纳税人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数额。

(八)第6栏“本期扣除额”:填写本附列资料第3栏“本期扣除额”的数据。

第6栏“本期扣除额”=第3栏“本期扣除额”。

(九)第7栏“含税销售额”:填写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的含税销售额。

第7栏“含税销售额”=第5栏“全部含税收入(适用3%征收率)”-第6栏“本期扣除额”。

(十)第8栏“不含税销售额”:填写适用3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的不含税销售额。

第8栏“不含税销售额”=第7栏“含税销售额”÷(1+征收率),其中“征收率”按照第7栏“含税销售额”对应的征收率计算。

第8栏与《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(小规模纳税人适用)》第1栏“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(3%征收率)”“本期数”“服务、不动产和无形资产”栏数据一致,适用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政策的纳税人除外。

(十一)第9栏“期初余额”:填写适用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上期期末结存的金额。

(十二) 第 10 栏“本期发生额”：填写本期取得的按税法规定准予扣除的适用 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金额。

(十三) 第 11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：填写适用 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本期实际扣除的金额。

第 11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 $\leq$ 第 9 栏“期初余额”+ 第 10 栏“本期发生额”之和，且第 11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 $\leq$ 第 13 栏“全部含税收入（适用 5%征收率）”。

(十四) 第 12 栏“期末余额”：填写适用 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扣除项目本期期末结存的金额。

(十五) 第 13 栏“全部含税收入（适用 5%征收率）”：填写纳税人适用 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数额。

(十六) 第 14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：填写本附列资料第 11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的数据。

第 14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=第 11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。

(十七) 第 15 栏“含税销售额”：填写适用 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的含税销售额。

第 15 栏“含税销售额”=第 13 栏“全部含税收入（适用 5%征收率）”- 第 14 栏“本期扣除额”。

(十八) 第 16 栏“不含税销售额”：填写适用 5%征收率的应税行为的不含税销售额。

第 16 栏“不含税销售额”=第 15 栏“含税销售额” $\div 1.05$ 。

第 16 栏与《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（小规模纳税人适用）》第 4 栏“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（5%征收率）”“本期数”“服务、不动产和无形资产”栏数据一致，适用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政策的纳税人除外。